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9,242,071.02	-19.09	189,217,501.74	7.55
利润总额	-954,386.62	不适用	-9,584,962.23	-67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518.86	不适用	-9,619,427.63	-33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6,586.18	不适用	-13,292,181.51	-61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5,829.39	28.19	20,358,589.66	327.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6	不适用	-0.1607	-332.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6	不适用	-0.1607	-33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833	增加0.08个百分点	-1.0604	减少1.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5,619,235.42	0.68	46,870,324.50	2.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37	增加5.18个百分点	24.77	减少1.1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89,809,707.10	1,019,896,943.00		-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00,617,530.32	911,955,595.18		-1.2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41,797.50	4,020,016.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7,651.23	112,681.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892.47	457,46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11.06	2,482.34	
合计	1,551,067.32	3,672,753.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政府补助	624,619.49	软件增值税退税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671.59	主要系研发、销售、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61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27.36	主要系公司加大客户、供应商管理力度，加强费用及成本控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显著提高。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2.56	主要系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2.56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季度内销售、管理费用支出增加，导致季度内亏损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季度内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南	境内自然人	20,250,000	33.64	0	0	无	0
焦扶危	境内自然人	13,500,000	22.43	0	0	无	0
肖相生	境内自然人	6,150,200	10.22	0	0	无	0
张奎	境内自然人	3,640,000	6.05	0	0	无	0
刘毓华	境内自然人	299,844	0.50	0	0	无	0
张宇海	境内自然人	261,089	0.43	0	0	无	0
金淳	境内自然人	237,000	0.39	0	0	无	0
夏楠	境内自然人	226,041	0.38	0	0	无	0
张志南	境内自然人	200,993	0.33	0	0	无	0
石定钢	境内自然人	200,000	0.33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高南	20,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0,000
焦扶危	1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
肖相生	6,150,2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0,200
张奎	3,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0,000
刘毓华	299,844	人民币普通股	299,844
张宇海	261,089	人民币普通股	261,089
金淳	23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7,000
夏楠	226,041	人民币普通股	226,041
张志南	200,993	人民币普通股	200,993
石定钢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高南与焦扶危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金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0，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237,000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量237,000股；夏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226,041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量226,041股；石定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200,000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量200,000股。

公司回购专户不纳入上表列示，截至2025年9月30日，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33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55%。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二、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380,123.74	33,570,798.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382,296.72	245,164,020.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45,984.32	3,202,463.89
应收账款	195,487,170.18	217,263,754.81
应收款项融资	2,781,424.56	6,723,759.13
预付款项	11,747,552.55	9,663,051.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44,324.75	27,606,923.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6,659,370.00	200,506,395.1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341,339.88	2,391,011.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33,359.22	25,499,660.58
流动资产合计	737,402,945.92	771,591,839.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7,531.51	1,173,750.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500,000.00	2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03,872.64	18,380,405.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732,807.72	127,584,118.97
在建工程	12,029,236.93	86,792.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06,478.66	4,150,554.48
无形资产	25,366,443.01	22,420,053.2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5,831,271.65	15,831,271.65
长期待摊费用	1,682,767.31	2,320,46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47,273.79	31,729,18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29,077.96	4,128,511.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406,761.18	248,305,103.86
资产总计	989,809,707.10	1,019,896,943.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666,504.52	74,321,410.38
预收款项	315,123.68	392,789.98
合同负债	3,073,763.47	193,936.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8,604.86	10,442,931.46
应交税费	731,097.81	1,979,928.65
其他应付款	2,082,295.51	910,402.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5,613.94	1,757,766.02
其他流动负债	212,008.13	25,211.79
流动负债合计	77,715,011.92	90,024,377.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55,417.67	2,589,094.5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95,456.36	3,494,94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2,088.84	1,226,372.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42,962.87	7,310,411.24
负债合计	83,557,974.79	97,334,789.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90,728.00	60,190,7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3,744,683.80	615,587,485.14
减:库存股	10,096,626.71	10,096,626.7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24,659.05	1,200,494.94
盈余公积	30,249,763.80	30,249,763.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5,204,322.38	214,823,75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0,617,530.32	911,955,595.18
少数股东权益	5,634,201.99	10,606,55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6,251,732.31	922,562,153.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9,809,707.10	1,019,896,943.00

公司负责人:高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荣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89,217,501.74	175,930,133.46
其中:营业收入	189,217,501.74	175,930,133.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4,878,142.62	179,414,046.72
其中:营业成本	126,830,415.51	107,715,284.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16,896.71	988,817.90
销售费用	14,892,544.51	12,767,390.10
管理费用	15,073,007.58	12,483,439.17
研发费用	46,870,324.50	45,575,812.74
财务费用	94,953.81	-116,698.03
其中:利息费用	100,048.28	238,541.96
利息收入	33,268.35	388,441.05
加:其他收益	2,209,772.28	3,252,820.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1,943.24	-805,34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31.79	-1,522,220.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9,741.16	2,520,401.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1,073.54	190,390.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14.31	2,494.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97,643.43	1,676,845.35
加:营业外收入	115,474.23	100.46
减:营业外支出	2,793.03	61.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84,962.23	1,676,884.39
减:所得税费用	2,047,623.41	-321,341.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32,585.64	1,998,225.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32,585.64	1,998,225.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19,427.63	4,149,254.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158.01	-2,151,029.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32,585.64	1,998,225.7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19,427.63	4,149,254.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3,158.01	-2,151,029.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07	0.069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07	0.069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高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207,828.84	225,573,384.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3,373.14	695,893.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9,434.79	5,550,37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870,636.77	231,819,649.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680,279.45	129,681,874.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811,052.77	71,531,48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09,191.09	7,304,419.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11,523.80	18,538,01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12,047.11	227,055,79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8,589.66	4,763,84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974,994.59	242,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7,132.16	5,508,43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7,07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899,200.03	248,308,43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79,746.58	13,739,082.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824,500.00	275,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2,000.00	1,188,309.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816,246.58	290,227,39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7,046.55	-41,918,95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24,885.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4,412.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2,218.00	11,567,48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2,218.00	41,226,78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2,218.00	-31,226,788.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0,674.89	-68,381,89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00,798.63	84,445,532.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10,123.74	16,063,635.41

公司负责人:高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艳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荣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60 证券简称:云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9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涌科技”)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部分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公司监事会情况

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监事会予以取消、现任各位监事的职务自然免除并停止履职，《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上述原因，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和完善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章程修订对比表》。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公司章程修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拟修订和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并同时将部分制度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制度	变更情况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8	重大资产处置管理办法	修订	是
9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修订	是
10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1	承诺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2	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修订	是
1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修订	是
1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5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7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8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修订	否
19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修订	否
20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21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修订	否
2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3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修订	否
24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5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7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28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9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30	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1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修订	否
32	子公司综合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否

上述1至14项制度修订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修订和制定后的部分制度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附件:《章程修订对比表》

因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条目较多，本次修订中，关于“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修改为“股东会”，整体删除原《公司章程》中“监事会”章节内容，并删除其他章节中“监事”“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表述并部分修改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在不涉及其他实质性内容修订的前提下，不再逐项列示。此外，因删除、新增和移动条款导致原有条款序号发生变化(包括引用的各条款序号)，及个别用词造句变化、标点符号变化等，在不涉及实质内容改变的情况下，也不再逐项列示。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条 为维护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由江苏云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公司在泰州市行政审批局注册登记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200555248981XP的营业执照。	公司由江苏云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方式设立；公司在泰州市数据局注册登记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200555248981XP的营业执照。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的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 本章程或者股东会对法定代表人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法定代表人因为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照法律或者本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第八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类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类别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 同次发行的同类别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认购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支付相同价额。
第十八条 ……	第十九条 ……公司设立时发行的股份总数为45,000,000股，面额股的每股金额为1元。
第二十条 公司成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债券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第二十一条 公司成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借款等形式，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除外。 为公司利益，经股东会决议，或者董事会按照本章程或者股东会的授权作出决议，公司可以为他人取得本公司或者其母公司的股份提供财务资助，但财务资助的累计总额不得超过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0%。董事会作出决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二十一条 …… (一)公开发行股份；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第二十二条 …… (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第二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第二十七条 公司的股份应当依法转让。
第二十八条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第二十九条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第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第三十三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五)查阅、复制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符合规定的股东可以查阅公司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
第三十三条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第三十四条 股东要求查阅、复制公司有关材料的，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要求查阅公司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的，应当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说明目的。公司有合理根据认为股东查阅会计账簿、会计凭证有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绝提供查阅，并应当自股东提出书面请求之日起15日内书面答复股东并说明理由。公司拒绝提供查阅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股东查阅前款规定的材料，可以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进行。 股东及其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查阅、复制有关材料，应当遵守有关保护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个人信息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股东要求查阅、复制公司全资子公司相关材料的，适用本条前四款规定。
第三十四条 ……	第三十五条 …… 但是，股东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或者表决方式仅有轻微瑕疵，对决议未产生实质影响的除外。 董事会、股东等相关方对股东会决议的效力存在争议的，应当及时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人民法院作出撤销决议等判决或者裁定前，相关方应当执行股东会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切实履行职责，确保公司正常运作。 人民法院对相关事项作出判决或者裁定的，公司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说明影响，并在判决或者裁定生效后积极配合执行。涉及更正前期事项的，将及时处理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十六条 股东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六)网络或者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股东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